

中国太平洋保险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四季度关联交易分类合并信息披露公告 (2017-3)

根据中国保监会《关于进一步加强保险公司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保监发〔2016〕52 号，下称“《52 号文》”）及相关规定，现将中国太平洋保险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2016 年第四季度需分类合并披露的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如下：

一、本季度需分类合并披露的关联交易总量及明细表

根据《52 号文》规定，本公司 2016 年第四季度需分类合并披露的各类关联交易金额合计 0.2115 亿元，交易明细如下（单位：亿元）：

序号	交易时间	交易对象	关联关系说明	关联交易内容		交易金额	合计
				类型	交易概述		
1	2016.10.1- 2016.12.31	太平洋保险在线服务科技有限公司	以股权关系为基础的 关联方	服务合同	提供技术服务	0.1908	0.2115
2	2016.10.1- 2016.12.31	太平洋保险在线服务科技有限公司	以股权关系为基础的 关联方	服务合同	集团共享服务费用 分摊	0.0128	
3	2016.10.1- 2016.12.31	太平洋保险养老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 公司	以股权关系为基础的 关联方	服务合同	集团共享服务费用 分摊	0.0054	

4	2016.12	太平洋保险在线服务科技有限公司、 太平洋保险养老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 公司	以股权关系为基础的 关联方	服务合同	《共享中心费用分 摊协议》补充协议	0.0000	
5	2016.10.1- 2016.12.31	太平洋保险养老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 公司	以股权关系为基础的 关联方	房屋租赁	集团办公大楼出租	0.0020	
6	2016.10.1- 2016.12.31	上海太保房地产有限公司	以股权关系为基础的 关联方	房屋租赁	集团公司租用太保 房产公寓楼住房	0.0005	

注：第4笔关联交易为对《共享中心费用分摊协议》附件《工作说明书》的调整，不涉及交易金额及结算方式调整。

二、本年度需分类合并披露的各类关联交易累计金额

2016 年度各类关联交易累计金额	
交易类型	交易累计金额（亿元）
服务合同	0.5789
房屋租赁	0.0042
合计	0.5831